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解除质押及重新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0月11日接到公司大股东深圳市彩虹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彩虹集团”）及实际控制人陈永弟先生的函告，获悉彩虹集团和陈永弟先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又重新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解押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彩虹集团	是	1,700	2017年2月6日	2017年10月10日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0.90%
陈永弟	是	400	2017年2月6日	2017年10月10日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0.21%

二、股东股份重新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用途
彩虹集团	是	1,700	2017年10月10日	至质权人申请解冻为止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0.90%	担保
陈永弟	是	400	2017年10月10日	至质权人申请解冻为止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0.21%	担保

三、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彩虹集团共持有公司股份502,085,50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67%。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彩虹集团共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501,8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66%。

陈永弟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494,406,77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26%。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永弟先生共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494,007,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24%。

四、备查文件

- 1、解除证券质押及重新质押登记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月十二日